**关于报送硕士研究生校内抽检学位论文材料的通知**

根据《河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管理办法》（河海研〔2011〕42号）中有关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的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现就报送硕士研究生校内抽检学位论文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提交材料

请在抽检名单公布的第二天下午17:00之前（周末公布的可在下周一），各院系将抽中的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材料发送至研究生院培养与质量监控办公室邮箱（[hhupyb@hhu.edu.cn](mailto:hhupyb@hhu.edu.cn)）。提交材料包括：（1）pdf格式的电子版论文一份；（2）excel格式的《硕士研究生论文抽检信息表》（格式要求见附件1和2）。

2.     论文要求

（1）论文封面严格参照附件3和4，学科专业代码和名称参照附件5和6填写，研究方向务必填写准确；中英文扉页隐去作者姓名、导师姓名、学号等信息，保留学科专业名称及论文题目；学位论文独创性说明及学位论文使用授权说明处论文作者处不要签名；删去致谢页；其它格式参照《河海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编写格式规定》。

（2）电子版论文的命名格式要求：单位名称\_二级学科代码（专业代码）\_学号\_论文，如：10294\_081501\_131301010001\_LW。

3.     其他

研究生院将抽检的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送至《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评估工作平台——学位论文网上评议开放平台》评阅，相关学科专家进行隐名评审，评阅结果平台一般在40日左右反馈，研究生院将以书面形式反馈至各院系。

河海大学研究生院